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即股东代表监事）。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于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第二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李兴	董事长
2	杨岗	非独立董事
3	程松	非独立董事
4	徐坚	非独立董事
5	高彦祥	独立董事
6	吴玉光	独立董事
7	宋萍萍	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李兴、杨岗、程松、徐坚、高彦祥	李兴
审计委员会	吴玉光、高彦祥、宋萍萍	吴玉光
提名委员会	高彦祥、吴玉光、程松	高彦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萍萍、吴玉光、程松	宋萍萍

以上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庞土贵	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曾繁尊	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
3	黄永珍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李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李康荣先生、杨岗先生、程松先生、杨榕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翁苏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同意聘任范崇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范崇澜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孙嘉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嘉彤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9-2268808

传真：0759-2728990

电子邮箱：hljir@gdhlj.com

联系地址：湛江市开发区人民大道中71号欢乐家大厦31层

五、 部分董事及监事离任情况

（一）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独立董事陈浩然先生原定任期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届满,本次董事会换届后,陈浩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浩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浩然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董事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部分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监事会主席曾昭开先生原定任期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届满,本次监事会换届后,曾昭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昭开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湛江荣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荣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 5.45%的股份,曾昭开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 2.20%。荣兴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将于 2024 年 6 月 2 日解除限售。曾昭开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曾昭开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监事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六、 备查文件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李兴：男，中国国籍，拥有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1971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湛江市旺多多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创办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东豪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兴投资”）执行董事，湛江欢乐家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湛江兴宝达物流有限公司监事。

李兴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14.40%的股份，还通过豪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豪兴投资持有公司50.83%的股份，李兴先生持有豪兴投资60%股权。李兴先生之配偶朱文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8.47%的股份，同时持有豪兴投资40%股权。李兴先生之兄弟李康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85%的股份，还通过湛江荣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荣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5.45%的股份，李康荣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19.09%，李康荣先生目前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兴先生、朱文湛女士和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李兴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兴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李康荣：男，中国国籍，拥有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1977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200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采购总监。

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0.85%的股份，还通过荣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5.45%的股份，李康荣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19.09%。李康荣先生与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李兴先生为兄弟关系，李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40%的股份，还通过豪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豪兴投资持有公司 50.83%的股份，李兴先生持有豪兴投资 60%股权，李兴先生之配偶朱文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8.47%的股份，同时持有豪兴投资 40%股权。李兴先生、朱文湛女士和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李康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康荣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杨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四川德阳耐火材料总公司工人、四川国群食品有限公司经理、湛江市旺多多食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2 年加入公司从事销售业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荣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 5.45%的股份，杨岗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 29.37%。除此之外，杨岗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杨岗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程松：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

任成都鹏程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四川二十四城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湛江荣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众兴利华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欢乐家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程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荣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 5.45%的股份，程松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 17.62%。除此之外，程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程松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杨榕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内部审计师。201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榕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荣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 5.45%的股份，杨榕华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 3.67%。除此之外，杨榕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杨榕华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翁苏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生1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曾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翁苏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荣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荣兴投资持有公司5.45%的股份，翁苏闽先生作为荣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在荣兴投资的出资比例为2.20%。除此之外，翁苏闽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翁苏闽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范崇澜，女，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运输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北方交通大学经管学院产业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证券事务代表、战略部高级经理、董秘办职员，曾兼任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红土赛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范崇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范崇澜女士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孙嘉彤，男，199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主管。曾任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证研究院主管，深圳市金证优智科技有限公司战略运营办公室经理，深圳市前海梧桐并购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专员。

孙嘉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